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ISOTOPE & RADIATION CORPORATION

中國同輻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63)

**關連交易
向中核財務公司增資**

本次交易

董事會宣佈，於2023年11月23日，本公司與中核財務公司訂立轉增協議，據此，中核財務公司將以未分配利潤人民幣43.8582億元向全體股東按照其各自持股比例轉增註冊資本，本公司同意以未分配利潤轉增註冊資本方式向中核財務公司增資人民幣1,408萬元。本次增資完成後，本公司共向中核財務公司出資人民幣2,816萬元，在中核財務公司註冊資本中所佔比例將維持不變，仍為0.321%。為本次增資目的，中核財務公司與其所有股東分別已訂立或將訂立轉增協議，該等協議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一致。

上市規則的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中核集團直接及間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約73.83%，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中核財務公司為中核集團之附屬公司及聯繫人。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中核集團及中核財務公司為本公司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本次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本次交易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均低於5%，故本次交易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下有關申報及公告規定，但獲豁免遵守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I. 緒言

董事會宣佈，於2023年11月23日，本公司與中核財務公司訂立轉增協議，據此，中核財務公司將以未分配利潤人民幣43.8582億元向全體股東按照其各自持股比例轉增註冊資本，本公司同意以未分配利潤轉增註冊資本方式向中核財務公司增資人民幣1,408萬元。本次增資完成後，本公司共向中核財務公司出資人民幣2,816萬元，在中核財務公司註冊資本中所佔比例將維持不變，仍為0.321%。為本次增資目的，中核財務公司與其所有股東分別已訂立或將訂立轉增協議，該等協議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一致。

II. 轉增協議

轉增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日期： 2023年11月23日

訂約方： (1) 中核財務公司，作為目標公司

(2) 本公司，作為增資方

標的事宜： 依據中核財務公司股東會審議通過的《中核財務有限責任公司未分配利潤轉增註冊資本方案》，中核財務公司將以未分配利潤人民幣43.8582億元向全體股東按照其各自持股比例轉增註冊資本，其中本公司以未分配利潤轉增註冊資本方式向中核財務公司轉增註冊資本人民幣1,408萬元，本次增資完成後，本公司共向中核財務公司出資人民幣2,816萬元、持有中核財務公司0.321%的股權。

轉增協議項下的出資金額乃經考慮中核財務公司的業務性質、營運資金需求及未來發展計劃等多項因素後經公平磋商而釐定。

本次增資
手續辦理： 雙方同意積極配合簽署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和工商登記機關不時要求提供的必要和合理的法律文件，以促成本次增資所需要的登記手續的盡快完成。

中核財務公司在完成本次增資後，應依據本次增資後的股權結構更新中核財務公司的股東名冊。

本次增資所涉及的變更登記手續所需費用由中核財務公司承擔。

生效條件：轉增協議自本公司與中核財務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授權代表簽字並加蓋公章之日起成立，經雙方有權決策主體審批通過、並經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北京監管局批准後生效。

III. 本次增資完成前後中核財務公司的股權結構

股東名稱	於本公告日		緊隨本次增資完成後	
	於註冊資本 中的出資額 (人民幣萬元)	持股比例 (%)	於註冊資本 中的出資額 (人民幣萬元)	持股比例 (%)
中核集團	214,976	49.016	429,952	49.016
中國核工業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36,662	8.359	73,324	8.359
秦山核電有限公司	28,160	6.421	56,320	6.421
中國中原對外工程有限公司	27,456	6.260	54,912	6.260
中核鈾業有限責任公司	23,232	5.297	46,464	5.297
中國原子能工業有限公司	12,992	2.962	25,984	2.962
中國寶原投資有限公司	11,968	2.729	23,936	2.729
核電秦山聯營有限公司	9,600	2.189	19,200	2.189
秦山第三核電有限公司	9,600	2.189	19,200	2.189
中核蘇閩科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9,600	2.189	19,200	2.189
核工業總醫院	8,960	2.043	17,920	2.043
深圳中核集團有限公司	8,000	1.824	16,000	1.824
中核蘭州鈾濃縮有限公司	5,632	1.284	11,264	1.284
中核四〇四有限公司	4,928	1.124	9,856	1.124
中核建中核燃料元件有限公司	4,928	1.124	9,856	1.124
上海中核浦原有限公司	3,904	0.890	7,808	0.890
北京原豐科技開發有限公司	3,520	0.803	7,040	0.803
四川紅華實業有限公司	2,816	0.642	5,632	0.642
中核陝西鈾濃縮有限公司	2,560	0.584	5,120	0.584
核工業第二研究設計院有限公司	2,112	0.481	4,224	0.481
華業地學(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112	0.481	4,224	0.481
中核第四研究設計工程有限公司	2,112	0.481	4,224	0.481
本公司	1,408	0.321	2,816	0.321
中核聚變(成都)設計研究院有限公司	704	0.161	1,408	0.161
中核清原環境技術工程有限責任公司	640	0.146	1,280	0.146
合計	438,582	100.000	877,164	100.000

IV. 中核財務公司之財務資料

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中核財務公司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淨利潤（按合併報表口徑，扣除稅收之前和之後）如下：

	截至2023年 9月30日止九個月 (人民幣元) (未經審計)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元) (經審計)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元) (經審計)
扣除稅收前之淨利潤	1,042,403,054.02	679,440,016.76	1,744,582,132.48
扣除稅收後之淨利潤	702,352,149.36	553,935,126.36	1,348,214,522.36

根據中核財務公司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未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於2023年9月30日中核財務公司的總資產和淨資產分別為人民幣91,555,910,132.60元和人民幣12,091,146,660.68元。

V. 本次交易的理由及裨益

中核財務公司積極發揮司庫管理中心職能，持續優化綜合金融服務質效。實際業務開展中，在全面保障中核集團成員單位資金使用需求和節奏的情況下，中核集團資金池水位波幅較大，吸存規模月間波動超人民幣120億元，對信貸業務規模的提升和穩定形成制約。為進一步挖掘和釋放中核財務公司內部信貸潛能，服務中核集團產業發展，滿足成員單位及股東單位資金保障需求，增加長期穩定的實收資本規模十分必要。

近年來，中核集團資金池水位波動頻繁，資金流動性管理難度加大。同業拆借業務是管理短期流動性的重要工具，根據有關規定，中核財務公司同業拆借限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規模。中核財務公司註冊資本（實收資本）規模提高後，可向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申請提高同業拆借限額，更大程度滿足短期流動性應急管理需求，保障業務平穩開展。

依據《企業集團財務公司管理辦法》和《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中核財務公司業務開展需要相應資本支撐，並滿足貸款比例、資本充足率等監管指標要求。貸款比例規定：財務公司貸款餘額不得高於存款餘額與實收資本之和的80%；資本充足率規定：中核財務公司資本淨額與風險資產比率不低於10.5%。當前，由於中核財務公司吸存規模波動較大，貸款比例指標存在觸碰紅線風險，註冊資本增加後，可承受吸存波動上限提高，進一步保障中核財務公司業務合規開展要求。

在出席董事會會議的董事中，關連董事王鎖會先生、許紅超先生、杜進先生、陳首雷先生、丁建民先生、劉修紅女士由於受聘於中核集團及其聯繫人而被視為於轉增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故已就有關轉增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相關董事會決議案迴避表決。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轉增協議的條款乃根據一般商業條款經公平磋商後釐定，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屬公平合理，乃於本集團的一般及正常業務過程中訂立，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VI. 一般資料

本公司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診斷及治療用放射性藥品、醫用和工業用放射源產品的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本公司亦提供輻照滅菌服務及伽瑪射線輻照裝置的設計、製造及安裝的工程、採購及建設服務。此外，本公司向醫院及其他醫療機構提供獨立醫學檢驗實驗室等服務。

中核財務公司

中核財務公司成立於1997年7月21日，是由中核集團及中核集團24家成員單位共同出資設立。中核財務公司是加強中核集團內部資金集中管理、提高中核集團成員單位資金使用效率及其財務管理服務的非銀行金融機構。經營範圍包括：(i)對中核集團成員單位辦理財務和融資顧問、信用鑑證及相關的諮詢、代理業務；(ii)協助中核集團成員單位實現交易款項的收付；(iii)對集團成員單位提供擔保；(iv)辦理中核集團成員單位的委託貸款及委託投資；(v)對中核集團成員單位辦理票據承兌與貼現；(vi)進行中核集團成員單位之間的內部轉賬結算及相應的結算、清算方案設計；(vii)吸收中核集團成員單位的存款；(viii)對中核集團成員單位辦理貸款及融資租賃；(ix)從事財務公司之間的同業拆借；(x)發行公司債券；(xi)承銷中核集團成員單位的企業債券；(xii)對金融機構的股權投資；及(xiii)有價證券投資。

VII. 上市規則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中核集團直接及間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約73.83%，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中核財務公司為中核集團之附屬公司及聯繫人。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中核集團及中核財務公司為本公司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本次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本次交易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均低於5%，故本次交易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下有關申報及公告規定，但獲豁免遵守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VIII. 釋義

在本公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次增資」	指	中核財務公司依據中核財務公司股東會審議通過的《中核財務有限責任公司未分配利潤轉增註冊資本方案》以未分配利潤人民幣43.8582億元向全體股東按照其各自持股比例轉增註冊資本，本次轉增註冊資本完成後，中核財務公司註冊資本將由人民幣43.8582億元增加至人民幣87.7164億元
「轉增協議」	指	本公司與中核財務公司於2023年11月23日訂立的有關本次增資的《轉增協議》
「中核集團」	指	中國核工業集團有限公司（前稱中國核工業集團公司），一家於1999年6月29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控股股東
「中核財務公司」	指	中核財務有限責任公司，一家於1997年7月21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及為中核集團的附屬公司
「本公司」	指	中國同輻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以不時修訂之為準）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本次交易」	指	本公司根據轉增協議通過中核財務公司以未分配利潤轉增註冊資本方式按其於中核財務公司的持股比例向中核財務公司增資人民幣1,408萬元

承董事會命
中國同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鎖會

中國，北京，2023年11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鎖會先生、許紅超先生及杜進先生；非執行董事陳首雷先生、丁建民先生、常晉峪女士及劉修紅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潘昭國先生、田嘉禾先生、陳景善女士及盧闖先生。